

证券代码：603505

证券简称：金石资源

公告编号：2025-041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与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浙江金石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石实业”）持有公司股份 420,875,80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0%。近日，金石实业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30,000,000 股办理了质押手续并对此前质押的本公司股份 42,420,000 股办理完成了质押解除手续。本次质押与解除质押后，金石实业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89,84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1.35%，占公司总股本的 10.67%。

● 金石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共持有公司股份 460,345,58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4.69%。本次质押与解除质押后，金石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89,84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9.52%，占公司总股本的 10.67%。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0 日收到控股股东金石实业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及解除质押，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近日，金石实业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30,000,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票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并于 2025 年 9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了证券质押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金石实业	是	30,000,000	否	否	2025.9.8	2026.9.8	中信证券	7.13	3.56	偿还质押债务
合计	/	30,000,000	/	/	/	/	/	7.13	3.56	/

2. 本次质押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金石实业于2022年9月29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5,000,000股质押给质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简称“招行杭州分行”），于2024年9月24日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合计23,300,000股质押给质权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10月1日及2024年9月27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及《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与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公司2022年度及2024年度权益分派分别于2023年6月13日及2025年7月15日实施完毕，利润分配送红股后，金石实业上述合计质押公司股份变更为42,420,000股。

2025年9月10日，金石实业将上述其质押给招行杭州分行及中信证券的本公司股份合计42,420,000股办理完成了质押解除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浙江金石实业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股）	42,42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0.08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5.04
解除质押时间	2025年9月9日
持股数量（股）	420,875,804
持股比例（%）	5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89,84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1.35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0.67

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金石实业若存在后续质押计划，其将根据实际质押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金石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与解质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与解质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金石实业	420,875,804	50.00	102,260,000	89,840,000	21.35	10.67	0	0	0	0
宋英	22,059,208	2.62	0	0	0	0	0	0	0	0
王锦华	17,410,576	2.07	0	0	0	0	0	0	0	0
合计	460,345,588	54.69	102,260,000	89,840,000	19.52	10.67	0	0	0	0

注：合计比例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数量合并计算。

四、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 金石实业资信状况良好，还款资金来源包括其自有资金、股票红利、投资收益等，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

2. 金石实业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 本次质押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等生产经营及公司治理产生影响。金石实业本次质押的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4. 在本次质押期内，如后续出现平仓或被强制平仓的风险，金石实业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上述质押事项如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会按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1 日